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HANSHUI CEMENT GROUP LIMITED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1)

於2020年到期的500,000,000美元7.5厘優先票據
(股份代號：5880)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因個人原因，林學淵先生已辭任(1)獨立非執行董事，(2)董事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執行委員會成員，及(3)董事會提名委員會主席，自2018年7月20日生效。

林學淵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證券持有人垂注。

董事會謹此向林學淵先生於擔任(1)獨立非執行董事，(2)董事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執行委員會成員，及(3)董事會提名委員會主席期間對本公司所作出的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林學淵先生辭任後，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低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0(1)條規定的最低人數。此外，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成員人數亦未能滿足上市規則第3.21條的規定，且低於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規定的最低人數。本公司正努力物色合適人選，以在切實可行範圍內盡快滿足獨立非執行董事規定人數的要求，並將根據上市規則第3.11條、第3.23條及第3.27條，於林學淵先生辭任生效日期起計三個月內作出有關委任。本公司將適時就有關委任作出進一步公告。

持續停牌

本公司股份及債務證券將繼續於聯交所停牌，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常張利

香港，2018年7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二名執行董事，即常張利先生及吳玲綾女士；以及二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銘政先生及李建偉先生。